

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合作联盟

陕甘川宁旅盟秘〔2023〕13号

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合作联盟秘书处 关于印发《2023 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市文化旅游 （京津冀）营销推广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联盟各成员单位：

按照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合作联盟 2023 年度工作安排，联盟秘书处拟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在天津举办“2023 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市文化旅游（京津冀）营销推广活动”，本次活动与“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”融合，现将《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各成员单位遵照实施方案，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

联盟秘书处联系人：苟裕州（联盟副秘书长）

电话：0917—3535599 180 0917 7565

传 真：0917—3535566 邮 箱：sgcnlylm@163.com

陕甘川宁旅游旅盟秘书处

2023年7月28日

抄送：经联会办事处

“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市文化旅游（京津冀） 营销推广活动”实施方案

一、时间地点

活动时间：2023年9月1日—4日

活动地点：中国·天津（国家会展中心）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合作联盟

承办单位：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合作联盟秘书处

协办单位：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单位

执行单位：陕甘川宁旅游联盟秘书处办公室（宝鸡市经
联会展服务有限公司）

三、参加人员

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单位领导及有关人员；经联会办
事处、联盟秘书处领导及有关人员；联盟成员市旅行社代表、
文旅企业代表、媒体记者等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本次活动与“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”融合举办，
陕甘川宁旅游联盟秘书处组织开展以下活动。

（一）展览展示展销

时 间：9月1日—3日

地 点：国家会展中心（天津）

活动内容：设置“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市文化旅游”
展区，各市分别组织4-6家景区景点、文旅企业，开展文旅

宣传和展示展销，为参展市提供 3 米 × 3 米展位一个，请于 8 月 20 日前将展位背景图设计素材(200 字内城市文旅概况，城市文旅宣传语，10-15 幅文旅图片，精品线路介绍等)内容，传至邮箱 1542913479@qq.com，各参展市于 8 月 31 日下午 16:00 前完成展品及宣传资料摆放。

(二) 城市文化旅游集中推介

时 间：9 月 1 日下午 14:30—16:30

地 点：国家会展中心（天津）

活动形式：举办“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市文化旅游（京津冀）推介会”专场活动，各市自行安排人员推介文旅资源、线路、政策和招商引资项目（自备 PPT，推介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，提供 10 份互动奖品）。

参加人员：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单位领导及其参会人员；经联合会办事处、联盟秘书处领导及有关人员；京津冀区域城市有关文化旅游行业协会、旅行社、文旅企业代表；新闻媒体记者等。

(三) 参加“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”配套活动

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以“聚产业力量，促旅游发展”为主题，由国家文旅部、天津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，展会规模宏大，活动内容丰富，届时将组织联盟成员重点参加博览会开幕式、专题论坛等配套活动。

四、有关须知

1、请于 8 月 15 日前将《参加确认回执》（附件 1）、8 月 20 日前将《参展参会人员回执表》（附件 2）报联盟秘书

处办公室（传真：0917-3535566）。

2、8月31日报到，报到地点：国家会展中心津园宾馆（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新慧路2号）。

3、参展参会人员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为便于活动安排，建议各参会人员统一入驻津园宾馆，请各市自行与宾馆联系订房（订房时报陕甘川宁旅游联盟，享受协议价380元/间/晚），宾馆联系人：张经理（186 0224 6222）。

4、展位及展位布置，集中推介会场地及舞台设备租用、场景布置、专业客商及媒体记者邀请、公共服务等费用，从“联盟2023年度宣传营销系列活动公共服务费”中列支。请还未支付“联盟2023年度宣传营销系列活动公共服务费”的成员单位，及时将费用转账至执行单位账户。未参加联盟年度宣传营销系列活动的成员单位，单独参加此次活动需向执行单位支付费用：28750元。

联盟活动执行单位收款账户户名：宝鸡市经联会展服务有限公司；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宝鸡斗鸡支行；账号：2603 0376 0920 0015 586。

5、展品及宣传资料收件人，请直接联系“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”物流服务商：北京金旅翼物流有限公司，联系人：马文元139 0110 2036；许磊138 1134 7364。

6、各项活动具体安排，见后期印发的《会务指南》。

附件 1

**2023 陕甘川宁旅游联盟（京津冀）营销推广活动
参加确认回执**

陕甘川宁旅游联盟秘书处：

经研究，我单位确认参加“2023 陕甘川宁旅游联盟成员
市文化旅游（京津冀）营销推广活动”。

确认单位（盖章）_____

联络员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2023 年 月 日

备注：因要向“第十三届中国旅游产业博览会”举办方预购展位，所以请成员单位务必于 8 月 15 日前反馈此确认回执。

附件 2

2023 陕甘川宁毗邻城市文化旅游（京津冀）营销推广活动

参展参会人员回执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姓名	单位	职务	性别	民族	联系方式	身份证号码	备注

备注：需实名制办理展会证件，此表请于 8 月 20 日前反馈联盟秘书处办公室 联系人：孙利瑾

电话：0917-3535577 18791170619 传真：0917-3535566 邮箱：sgcnlylm@163.com